

住房城乡建设部司函

培训工作规划。请你们认真执行我部人事司关于培训工作的有关规定,以及《工程建设标准培训管理办法》(建标〔2014〕162号),做好培训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。

住房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

2015年7月24日

